

江门市新会区双盈糖业有限公司年产糖制品 30000 吨新建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江门市新会区双盈糖业有限公司根据《江门市新会区双盈糖业有限公司年产糖制品 3000 吨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以及江门市环保局《关于明确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环函[2018]146 号）等文件要求，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门市新会区双盈糖业有限公司选址江门市新会区双水镇桥美村子声洲、万利围（土名）（中心坐标：东经 113.035072°，北纬 22.43968°），本项目主要从事糖制品的生产，年产糖制品 30000 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2017 年，公司委托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江门市新会区双盈糖业有限公司年产糖制品 30000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通过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并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取得《关于江门市新会区双盈糖业有限公司年产糖制品 30000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新环审(2018) 13 号，2018 年 1 月 15 日）。

目前，该项目主体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检测条件。根据江门市环保局《关于明确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环函[2018]146 号）有关要求，公司委托江门市信安环境监测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29 日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编号 XJ2110261901），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要

温海清

陈永志

温海清

求。公司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编制完成《江门市新会区双盈糖业有限公司年产糖制品 30000 吨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生产工艺、主要设备设施、生产规模等均与环境影响报告表一致，无明显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该公司本项目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经配套建设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银洲湖纸业基地集中污水处理 A 厂入管标准后，排至银洲湖纸业基地集中污水处理 A 厂集中处理，最终处理达到《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其中 CODCr、氨氮执行特别排放限值）后排入潭江。

（二）废气

该公司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蒸气，水蒸气无毒无害，主要大气污染源为熔糖、煮糖、烘干、结晶等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异味，通过严格工艺流程，对生产车间加强抽排风，保持空气流通，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三）噪声

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规定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通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和控制经营作业时间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采取这些多方面的措施后，边界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则本项目的噪声对厂界周围的声环境不会有明显影响。

温海清 陈永有 温海清

（四）固废

该公司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以及员工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外卖给回收商；员工办公垃圾收集后送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过上述措施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1、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各污染浓度范围：pH7.01~7.13，CODcr 134~149 (mg/L)，BOD5 33.5~37.2 (mg/L)，SS 31~38 (mg/L)，氨氮 6.91~7.21 (mg/L)，总磷 4.14~4.46 (mg/L)。项目的验收监测结果符合银洲湖纸业基地集中污水处理 A 厂入管标准。

项目生产污水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各污染浓度范围：pH7.47~7.72，CODcr 38~47(mg/L)，BOD5 9.5~11.8(mg/L)，SS 12~17(mg/L)，氨氮 1.01~4.04(mg/L)，总磷 0.23~0.25 (mg/L)。项目的验收监测结果符合银洲湖纸业基地集中污水处理 A 厂入管标准。

2、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蒸气，水蒸气无毒无害，主要大气污染源为熔糖、煮糖、烘干、结晶等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异味，通过严格工艺流程，对生产车间加强抽排风，保持空气流通，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3、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昼间噪声声级范围56~58dB (A)，夜间噪声声级范围46~48dB (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昼间≤65dB (A)，夜间≤55dB (A)。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以及员工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外卖给回收商；员工办公垃圾收集后送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过上述措施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五、验收结论

江门市新会区双盈糖业有限公司年产糖制品 30000 吨新建项目在设计、建

唐兆耀 林列浩 温海清

设、调试过程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设施“三同时”管理制度，相关手续文件齐全，在工程运营中严格遵守并认真执行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加强环境管理，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有效，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有专人负责落实，运作良好，调试阶段对周边环境未有明显影响。

因此，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环保验收工况要求，项目废水、废气、噪声验收监测结果全部达标，环保设备满足设计要求，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和建议

- 1、加强废气处理设施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确保设备正常运转，各废气污染物长期达标排放。
- 2、健全环境保护相关台账管理工作。
- 3、完善环保设备及加强固体废物的储存管理，包括现场的标识、日常运行管理制度，防止二次污染事故发生。
- 4、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成员信息详见验收现场签到表。

唐牧雅

林东佑

温海清

江门市新会区双盈糖业有限公司年产糖制品 30000 吨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序号	类别	单位名称	姓名	职称	联系电话
1	建设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双盈糖业有限公司	梁兆耀	法人	13822332079
2	建设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双盈糖业有限公司	伍石光	厂长	13923088383
3	建设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双盈糖业有限公司	温沛强	主管	13630682893
4					
5					
6					
7					
8					
9					
10					
11					

